



图说

全力冲刺
建设黄干“最美高速”

航拍位于黄山市歙县的安徽路桥集团黄干高速02标项目武阳互通枢纽施工现场。为确保施工过程中生态环境不被破坏,施工单位秉承生态环保理念,在武阳互通枢纽设计施工时,采用双层傍山桥及装配式悬挑结构,实现了高低分离式叠合断面结构,属省内首创。

黄干高速连接了安徽黄山与浙江千岛湖两大黄金旅游景区,被称为“最美高速”。按计划,黄干高速将于2022年4月实现全线半幅贯通。

■ 崔伊玲 星级记者 黄洋洋/摄

合肥上调社会救助及补贴标准

星报讯(记者 沈娟娟)记者从合肥市获悉,自2021年12月1日起,合肥市调整部分社会救助及补贴标准。另外,扩大居家养老服务等补贴对象范围。

记者了解到,合肥市城乡低保标准调整为806元/月/人;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标准调整为12574元/年/人(其中财政补助标准为11189元/年/人),照料护理标准为2515元,由县(市)区按照失能人员上浮20%、半失能人员标准发放;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统一调整为2035元/月/人;一、二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调整为242元/月/人,三、四级调整为162元/月/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调整为242元/月/人;

高龄津贴调整为80~89周岁老年人100元/月/人,90~99周岁老年人200元/月/人,100周岁以上老年人500元/月/人。

同时,合肥市将扩大居家养老服务等补贴对象范围。全市60周岁及以上经济困难的半失能、全失能老年人纳入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对象范围(60至69周岁困难重度残疾人托养服务对象不重复享受),标准按照半失能老人400元/人/月、全失能老人600元/人/月执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范围延伸至低收入家庭中的残疾人(不含特困救助供养人员、孤儿);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范围延伸至三级智力、精神残疾人。



安徽立法管理保护引江济淮工程

星报讯(记者 徐越蕾)12月22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管理和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该条例将于2022年3月1日起实施。条例从划定管理和保护范围、加强水量调度和用水、强化航运管理、水质保护等方面进行规范。

引江济淮工程沟通长江、淮河两大水系,穿越长江经济带、合肥经济圈、中原经济区三大发展战略区,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重大战略性水资源配置和综合利用工程,是我省基础设施一号工程和重大民生工程。制定条例,对于加强引江济淮工程管理和保护,充分发挥工程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引江济淮工程可持续利用具有重要意义。

《安徽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明年3月1日起施行 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不得从事经营性活动

人力资源是国家最重要的战略资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12月22日,安徽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安徽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条例》的颁布实施,对于建设高标准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助力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意义重大。

《条例》主要对市场培育、市场主体、市场活动、市场服务、市场监管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是新时代推进我省人力资源市场建设的基本依据和根本准则。

■ 记者 徐越蕾

彰显安徽特色 完善市场体系

《条例》紧密结合我省尤其是全面实现长三角一体化实际,明确了各级人民政府、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及相关部门的职责,运行的体制、机制。同时,专门设置“人力资源市场培育与发展”条款,作出了政策引导、资金扶持、社会服务、金融支持、机构发展、品牌创建、产业园建设、业态创新、人才队伍建设、人力资源培训、人力资源流动、市场需求开发、政府购买服务、对外交流合作等市场培育规定,全方位、多层次统筹推进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为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政策和资金保障。

在完善市场体系方面,《条例》明确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政府部门设立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依法履行公共服务职责,不得从事经营性活动;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依法设立的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经营活动的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实行市场准入制度。同时,对两类机构的功能定位、管理方式、监管体制等进行了

明确区分,有利于推动两类机构相互补充、协调发展,构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

细化市场规范 创新服务方式

《条例》进一步深化、细化对人力资源市场活动规范,维护市场秩序,保障公平竞争。对求职者,明确了个人诚实求职的法定义务;对用人单位,明确了行为规范;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明确了责任。特别是规定了用人单位招聘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人力资源服务过程中的各类禁止性行为,增强了对人力资源市场活动的约束作用。

《条例》贯穿服务与监管并重的理念,专门设置规定通过多种方式强化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人力资源市场的服务职责,优化市场发展环境。同时,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规定了具体的监管措施,聚焦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实施信用监管、包容审慎监管。通过服务与监管并重,营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实施皖北地区群众喝上引调水工程 惠及6个市3043万人

星报讯(记者 秦缘)饮水安全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是人民群众最迫切的需求之一。12月23日,安徽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安徽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新闻发布会,省水利厅副厅长徐维国在会上介绍了我省“让皖北地区群众喝上引调水”有关情况。

徐维国介绍说,水源条件先天不足是皖北地区基本水情,皖北地区约有84.5%的群众饮用水主要依靠地下水。为解决皖北地区人民群众饮水和城乡发展用水,我省已经实施淮水北调工程,正在实施引江济淮一期工程并加快推进引江济淮二期工程,将长江水调往淮河和皖北地区。

皖北地区涉及宿州市、淮北市、阜阳市、亳州市、蚌埠市、淮南市等6个市28个县(市、区),面积3.8万平方公里,户籍人口3043万人。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取水工程、水厂改建、管网完善等。

记者了解到,通过实施皖北地区群众喝上引调水工程,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将彻底改变目前水源不稳定、水厂规模偏小、管理水平参差不齐的局面,实现“同水源、同管网、同水质、同服务”的城乡供水均等化。